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NTRAL CHINA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原建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2)

自願公告 業務更新

本自願性公告乃由中原建業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旨在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最新發展之資料。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3年4月9日，本公司於河南省鄭州市《只有河南·戲劇幻城》成功舉行了第二次集中簽約儀式。於會上，本集團共計集中簽約達21個項目，預計總合約建築面積195.15萬平方米。

21個項目中框架協議項目15個，預計總合約建築面積132.25萬平方米。其中，政府代建項目11個，預計總合約建築面積105.59萬平方米；河南省外項目3個，預計總合約建築面積15.06萬平方米。其餘6個項目為正式代建協議項目，預計總合約建築面積62.90萬平方米，其中政府代建項目2個，預計總合約建築面積16.03萬平方米；河南省外項目4個，預計總合約建築面積46.87萬平方米。6個正式代建協議項目中5個，預計總合約建築面積48.80萬平方米，已在本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經營數據中披露。

董事會相信，是次集中簽約儀式能夠進一步加深本集團與合作夥伴的合作，促進本集團代建業務發展戰略的進一步落實及為本集團業務發展帶來更多的機會。

董事會謹此強調，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合作和交易的執行受簽訂特定協議的約束，且上述合作未必執行。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原建業有限公司
主席
胡葆森

香港，2023年4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1)主席及非執行董事為胡葆森先生；(2)執行董事為胡冰先生、陳愛國先生及段居偉先生；(3)非執行董事為李樺女士；及(4)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保國先生、徐穎先生及蕭志雄先生。